

装修合同保修协议书通用

随着法治精神地不断发扬，人们愈发重视合同，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合同能够促使双方正确行使权力，严格履行义务。那么一般合同是怎么起草的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合同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装修合同保修协议书通用篇一

承接方(乙方)：_____

甲方双方经友好洽谈和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居家装修，为保证工程顺利进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特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装修概况

工程总天数_____天

第二条：装修价款

1、工程价款(金额大写) _____元

2、增项部分(金额大写) _____元

第三条：质量要求

1、工程使用主要材料的品种、规格、名称经双方认可；

2、工程验收标准以国家标准为验收标准；

3、施工中甲方如有特殊施工项目或特殊质量要求，双方应确认增加的费用应另签补充协议。

第四条：付款方式

2、甲方付清工程款，乙方应开具保修卡及收据，向甲方办理移交。

第五条：违约责任

3、如乙方逾期超过30天则甲方可单方面终止合同并拒绝支付装修费用；

4、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合同后，可视本合同解除。

第六条：合同生效

1、本合同由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3、本合同附件以及补充协议同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电话：_____电话：_____

日期：_____日期：_____

装修合同保修协议书通用篇二

根据法律规定发包人应办理法律规定由其办理的许可、批准或备案，包括但不限于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施工所需临时用水、临时用电、中断道路交通、临时占用土地等许可和批准。且发包人应协助承包人办理法律规定的有关施工证件和批件。

第一条 工程概况

一、工程地点：

二、工程装饰装修面积：

三、工程范围：

1、承包范围：室内各厅房的天、地、墙装潢、门及门锁等；约定的由乙方设计的室内各种柜、台面、洁具、灯具等。

2、非承包范围：

2-2、家具类：沙发、软包凳、茶几等可移动家具类； 2-

5、现代消防系统及普消设施、清风系统、强排烟系统等； 2-

7、厨房设备设施及烟道； 2-

8、用品类：酒店用品及设施设备、酒具果盘、烟缸等； 2-

9、所有行政职能部门的报建、报检及费用； 2-

10、施工期间的用水、用电及费用； 2-1

1、其它约定项目：如防盗门、卷帘门、防护栏、防火门、电梯（电梯基础设施）。

四、承包方式：乙方包工、包料。

五、工程期限及保修期：风险提示：关于实际竣工日期的规定

当因实际竣工日期的确认发生纠纷时，可以以相关规定参照具体情形：

工程经竣工验收合格的，以承包人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之日为实际竣工日期，并在工程接收证书中载明；因发包人原因，未在监理人收到承包人提交的竣工验收申请报告42天内完成竣工验收，或完成竣工验收不予签发工程接收证书的，以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的日期为实际竣工日期；工程未经竣工验收，发包人擅自使用的，以转移占有工程之日为实际竣工日期。

1、开工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竣工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总日历工期天数_____天。

2、甲方要求乙方提前竣工的，应征得乙方同意，并支付乙方因赶工采取措施的费用，同时每提前一天支付乙方赶工费_____元。

六、工程款和报价单工程价款：本合同工程造价为（人民币）_____元。

第二条 工程监理若本工程实行工程监理，甲方应当与具有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批的工程监理公司另行签订《工程监理合同》，并将监理工程师的姓名、单位、联系方式及监理工程师的职责等通知乙方。

第三条 双方指派人员

1、甲方指派_____为甲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甲方授权的其他事宜。

2、乙方指派_____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在乙方授权范围内处理本工程相关事宜。

3、任何乙方更换指派代表，应当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

第四条 甲方工作

1、开工____日前，向乙方提供经确认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份，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2、开工____日前，要为乙方入场施工创造条件腾空房间，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以不影响施工为原则。对只能部分腾空房屋所滞留的家具、陈x等采取保护措施。

3、向乙方提供施工期间的水、电、气及电讯设备，说明注意事项并承担相应费用。

4、办理施工所涉及的消防、环保、建委、税收等各种申请、批准等手续，并承担相关费用及税费。

5、遵守物业管理部门的各项规章制定，负责处理因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邻里关系。

6、负责保护好周围的建筑物及装修、设备管线、古树名木、绿地等不受损坏，并承担相应费用。

7、不得有下列行为：

(1) 随意改动房屋主体和承重结构，如确需折改原建筑结构、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的审批手续。

(2) 在外墙上开窗、门或扩大原有门窗尺寸，拆除连接阳台门窗的墙体。

(3) 在室内铺贴一厘米以上石材、砌筑墙体、增加楼地面荷载。

(4) 破坏厨房、厕所地面防水层和拆改热、暖、燃气等管道设施。

(5) 强令乙方违章作业施工的其他行为。

第五条 工程变更

1、在施工期间对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如需变更，双方应当协商一致。由合同双方共同签订书面变更协议，同时调整相关工程费及工期。工程变更协议，作为竣工结算和顺延工期的根据。

2、甲方私自与工地施工人员商定更改施工内容所引起的一切后果，由甲方自负，给乙方造成损失，延误工期的，并应赔偿乙方损失。

第六条 材料供应风险提示：对于采购材料和工程设备的义务与责

承包人采购的材料和工程设备不符合设计或有关标准要求时，承包人应在监理人要求的合理期限内将不符合设计或有关标准要求的材料、工程设备运出施工现场，并重新采购符合要求的材料、工程设备，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按照发包人违约的约定办理。

1、按照合同附表，由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应为符合设计和国家标准要求的合格产品，并按施工进度计划及时供应到现场，并事先通知乙方，双方对所供应材料的数量及外观进行共同验收合格后使用。

2、由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必须与所供的材料明细表中的品种、规格、型号、品种、等级、质量、计量标准及数量相符，经甲方签字认可后再行使用。

3、材料验收合格的标准：

4、材料验收质量异议：如一方对对方提供的材料持有异议需要进行复检的，检测费用由其先行垫付；材料经检测确实不合格的，检测费用则最终由对方承担。

第七条 工期延误对以下原因造成竣工的日期延误，工期应当顺延：

- (1)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完成其应当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
- (2)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影响正常施工的；
- (3) 因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的，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 (4) 因甲方责任造成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况。

第八条 质量标准风险提示：工程质量未符合标准的归责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工程质量未达到合同约定标准的，由发包人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并支付承包人合理的利润。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质量未达到合同约定标准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返工直至工程质量达到合同约定的标准为止，并由承包人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

1、本工程执行的质量标准：施工图纸、作法说明、设计变更和《建筑装饰公共场合施工及验收规范》、《建筑安装工程的质量检验评定统一标准》等国家制定的施工及验收规范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2、在竣工验收时双方对工程质量发生争议时，应当申请由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认可的专业机构予以认定；认证过程支出的

相关费用由申请方垫付，并最终由责任方承担。

第九条 工程验收及质量保修期

1、工程验收分隐蔽工程验收、中间验收和竣工验收三部分：

(1) 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应由甲、乙双方及时办理，以便进入下道工序施工，甲方如不能按通知时间到现场视为验收合格。

(2) 竣工验收：工程全部结束后，乙方应书面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后____日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甲方因故不能验收，应在收到验收通知后当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甲方应承认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和相关费用，验收合格签字后，结清工程余款，工程保修单即行生效。甲方另定的验收时间不得超过竣工后7个工作日，否则视为承认工程产品竣工验收合格。

2、双方进行竣工验收前，乙方负责保护工程成品和工程现场的全部安全。

3、双方未办理验收手续，甲方不得入住或经营使用，如甲方擅自使用视同验收合格，甲方不得以未在验收资料上签字认可为由拒绝乙方后期工程款项的收取，否则由此而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第十条 工程款支付方式

1、合同签字生效后，甲方按下列表中的约定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1) 工程验收合格后，乙方应向甲方提出工程结算单，并将有关资料送交甲方，甲方在收到资料三天内审核完毕，如无异议视为同意并支付工程尾款。甲方应在审核完毕____日内

付清合同约定的款项，否则乙方有权采取措施以甲方财产抵扣相应工程款。

(2) 在工程价格（合同总价）中对应缴纳的税费，甲方从合同总价款中已扣除，由乙方委托甲方缴纳税费，（由甲方代扣、代办税费）乙方不再承担任何税费，由此产生的税费以及相关责任由甲方承担。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风险提示：明确违约责任

在签订合同时，双方就要想到可能产生的违反合同的行为，并在合同中规定相应的惩罚办法，通过明确违约时需要承担的责任，来督促各方真正履行应承担的义务，一旦违约情况发生，也有据可依。

1、一方当事人未按约定履行合同义务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受到罚款或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均由责任方承担责任，并赔给对方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2、甲方责任

(1) 因甲方原因造成乙方不能进场施工，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甲方应在收到乙方解除合同通知书之日起____日内，做出答复，并承担经济损失。

(2) 因甲方未按规定的时间、要求提供材料、设备及安装（如空调预埋、消防管道预埋），造成延期开工或中途停工，甲方应赔偿乙方停窝工损失。按照每日_____元计算。

(3) 由于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的规格差异、安装差异，乙方向甲方提出，甲方仍表示使用而影响工程质量或造成损失，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

(4)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期限支付每期工程款，每延误____日，

应当向乙方支付迟延部分工程款的违约金。若因此造成工程停工、窝工等延误工期和损失，由甲方承担责任。

(5) 工程未经验收，甲方提前使用造成质量问题或损坏，由甲方承担责任。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产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按以下第_____种方式解决争议。

- 1、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 2、向原告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其他

- 1、本合同和补充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因不可归责于双方的原因影响了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双方应当本着公平原则协商解决。
- 3、本合同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

甲方：法定代表人：_____年___月___日

乙方：法定代表人：_____年___月___日

装修合同保修协议书通用篇三

承接方（乙方）：_____

工程项目：
目：_____。

甲、乙双方经友好洽谈和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居室

装潢。为保证工程顺利进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特签订本合同（包括本合同附件和所有补充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2、居室规格：_____，总计：_____，
施工面积_____平方米。

3、施工内
容：_____。

4、工程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三条 质量要求

1、工程使用主要材料的品种、规格、名称，经双方认可。

2、工程验收标准，双方同意参照浙江省地方标准《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规定。

3、施工中，甲方如有特殊施工项目或特殊质量要求，双方应确认，增加的费用，应另签订补充合同。

第四条 付款方式

1、合同一经签订，甲方即应付100%工程材料款和施工工费的_____%；当工期进度过半（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甲方即第二次付施工工费的_____%。剩余_____%尾款待甲方对工程竣工验收后结算。（注：施工工费包括人工费）甲方付清工程价款，乙方开具统一发票，向甲方办理移交及发放装潢工程保修卡，甲方在应付款日期不付款是违约行为，乙方有权停止施工。验收合格未结清工程价款时，不得交付使用。

2、工程施工中如有项目增减或需要变动，双方应签订补充合同，并由乙方负责开具施工变更令，通知施工工地负责人。增减项目的价款，当场结清。

3、甲方未按本合同规定期限预付工程价款的，每逾期一天按未付工程价款额的_____%支付给乙方。

4、甲方在居室装潢中，如向银行按揭，须将按揭的凭证及相关文件（复印件）交给乙方。

第五条 违约责任

合同生效后，在合同履行期间，擅自解除合同方，应按合同总金额的_____%作为违约金付给对方。因擅自解除合同，使对方造成的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的，应进行补偿。

第六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需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合同的内容，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协议。如需终止合同，提出终止合同的一方要以书面形式提出，应按合同总价款的_____%交付违约金，并办理终止合同手续。

2、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合同协议后，可视为本合同解除。

第七条 合同生效

1、本合同由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及见证部门各执_____份。

甲方（业主）： _____

乙方（承接）：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装修合同保修协议书通用篇四

乙方(房屋产权人或使用人)：

乙方房屋的基本情况：

第一条 乙方承诺装修房屋时，遵守国家《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管理办法》及本小区万达·江畔人家《业主手册》中装修有关管理规定。

第二条 乙方装修房屋前，须填写《业户装修施工申报审批表》报甲方审核，办理施工许可证、装修人员施工卡后，方可施工。施工人员进入施工现场后，应当首先安装大便器，严禁随地大小便。

第三条 凡涉及拆改主体结构、非承重墙体和明显加大荷载的(如改装地热供暖)，乙方须自行到吉林市房屋安全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后，方可施工，改装地热必须除去地面抹灰层，以减轻楼体负荷。

第四条 乙方装饰装修房屋时，禁止下列行为：

1、超过设计标准或规范增加楼面荷载。

- 2、将无防水要求的房间改成有防水要求的房间。
- 3、拆改或损坏原有节能设施，降低节能效果。
- 4、搭建建筑物或构筑物，改变住宅立面(如封闭阳台等)。
- 5、侵占公共空间，损害公共部位，擅自拆改供水、供暖、供电、供气、有线、通讯、烟道、通风口、下水管等公共设施，取消进户总阀门。
- 6、安装太阳能热水器、燃气热水器和未按规定位置安装空调。
- 7、擅自刨凿楼板，切断楼板中受力钢筋、变动建筑主体和承重结构。
- 8、擅自在墙上开门窗等洞口或扩大墙上原有的门窗等洞口尺寸。
- 9、封闭主下水管线检查口及卫生间棚面下水检查口。
- 10、拆除自来水表防盗环。
- 11、未经甲方许可私自攀登屋面，破坏屋面防水和安装设施、设备。
- 12、其他影响建筑结构安全、使用安全、周围房屋使用和损害公共利益的行为。

如确需拆改自用供暖、供用燃气设施，乙方应自行到相关部门或单位办理审批手续，供用燃气设施改造必须由燃气管理单位指定的专业施工队伍施工，并将审批手续复印件交甲方存档。

第五条 乙方应当保证其所聘请的承担装修义务的公司及相关人员遵守国家建设部《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管理办法》及本小

区相关规定和本协议的相关条款，否则因违章装修造成甲方损失，甲方有权依据损坏程度直接追究乙方赔偿责任并有权向吉林市房屋安全行政主管部门申请追究赔偿金。

第六条 乙方办理入伙手续时，同意委托甲方有偿清运装修垃圾，并向甲方缴纳装修垃圾清运费每户2元/平方米(按建筑面积)，如果改做地热供暖，另缴纳2元/平方米(按建筑面积)。装饰装修房屋所产生的装饰装修垃圾由乙方负责装袋后，自行清运到甲方指定地点，由甲方统一进行有偿清运。

第七条 装修人员施工卡，由乙方或装修公司负责人持装修施工人员的照片2张、身份证(外地人员持公安机关颁发的暂住证)及复印件1张到甲方服务中心登记办理，并交纳施工卡工本费(每卡3元)，装修结束后必须交还甲方;如遗失所带来的后果由乙方负责。装修施工人员进入施工现场必须佩带施工卡，否则甲方有权拒绝其进入本小区。乙方必须向装修施工人员详细介绍本小区的有关管理规定。如装修施工人员违章作业造成损失，由乙方和装修公司承担连带责任。装修全过程应无条件接受当地公安机关和甲方工作人员的监督、检查，无身份证、无暂住证、无固定住址等“三无”人员不得在本小区内进行装修施工。

第八条 乙方装修时不得使用超过环保所规定的高噪音设备，装修施工时间为每天上午8:00时至11:30时、下午13:00时至18:00时，拆打时间为每天上午8:30时至11:30时、下午14:00时至17:00时(周六、周日和重大节假日施工禁止扰民)，其他时间不得施工。

第九条 乙方装修期间，施工现场必须配备灭火器并采取必要的安全防火措施。

第十条 乙方在装修期间，进入小区的散装材料(如水泥、沙子、鹅卵石、红砖等容易污染环境的物料)须由运入人员到服务中心交纳保证金500元，并签定《协议书》后放行;在本小

区公共区域装卸此类物料，需铺垫布和遮盖布，搬运后需立即清扫干净。材料按《协议书》规定运入装修单元后，由房管员根据《协议书》规定检查合格后，返还保证金本金；如有违约情况，按《协议书》规定办理；其它装修材料和工具进入，保安员将根据《业户装修施工申报审批表》内容给予放行；物品外搬必须有甲方开具的《放行条》。

第十一条 乙方装修时，必须保证房屋及其附属设施的安全和毗邻住户的正常使用，房屋共用设施设备(如上下水主管线、天然气、供热管线、排烟道、排风道、智能化系统等)及与此相关的设施设备(如上水阀门、下水检查口等)，不得进行封闭式装修，否则当进行设施维修时，如需拆除装修，其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十二条 因乙方装修造成下水道堵塞、渗漏、停电、停水、火灾及损坏他人物品等，由乙方负责修复和赔偿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十三条 因乙方在装修过程中对房屋共用部位和设施设备造成损坏的，乙方应按要求予以恢复或赔偿损失。逾期未完成，甲方有权要求其停止施工；如由甲方恢复，所需一切费用由乙方赔偿给甲方。

第十四条 乙方装修过程中，如在包窗口时除去窗口保温沙浆，造成窗口透风、透寒、返潮、霉变等后果，由乙方自行负责。

第十五条 乙方在安装窗台板时，不能去除窗台保温沙浆，否则发生窗台漏水、返水、玻璃结露等现象，由乙方自行负责。

第十六条 乙方在本小区的公共部位一律不准从事装修、堆放等活动，如不遵守此规定，甲方有权要求其停工，并由乙方赔偿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1、要求停工；

- 2、要求恢复原状；
- 3、报请吉林市房屋安全行政主管部门处理；
- 4、向乙方追索赔偿金；
- 5、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第十八条 乙方装修完毕后，应向甲方申请核验，甲方将在接到报验后的3日内进行初验，发现问题告知业主整改；3个月后，乙方提出终验要求，甲方会同吉林市房屋安全行政主管部门对装修工程进行终验。

- 1、终验后确定无违反国家关于装修的有关规定和本协议条款的装修工程，视为验收合格。
- 2、有违反国家关于装修的有关规定和本协议条款的装修工程，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甲方有权向乙方追索赔偿金。
- 3、甲方应将赔偿金作为本物业的房屋维修费用，专款专用。

第十九条 本协议未尽事宜均遵照万达·江畔人家《前期物业管理服务协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执行。

第二十条 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代表人： 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装修合同保修协议书通用篇五

受让方： _____

一、转让方将其在_____公司(以下简称公司)_____%的股份(人民币_____元)依法转让给受让方。

二、受让方同意接受该转让的股份。

三、转让价格为人民币_____元，受让方在本协议签订之日起_____日内以现金方式(或其它形式)支付给转让方。

四、本协议签订后，公司在规定的时间内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申办变更登记，自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登记之日起，公司向受让方签发《出资证明书》，受让方成为公司股东，依法享有股东权利，承担股东义务和相关民事责任。

五、本协议一式肆份，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转让方(盖章)：_____

受让方(盖章)：_____

代表(签字)：_____

代表(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